

議負必携

宣統二年九月

諮議局
資政院
自治會

議裁貧必獲

仁和邵章署檢

宣統二年九月初版

每册定價大洋壹元貳角

翻印必究

編輯者

龍游 仁利

勞恭震 沈敏樹

發行者

麟章書局

（杭州上珠寶巷）

印刷所

浙江省城官報兼印刷局

經售處

杭州

清河坊商務印書分館
上扇子巷浙江官報局
上珠寶巷麟章書局

凡例

一 是編專纂集資政院諮議局及自治會各種章程奏摺於章程奏摺之後附以憲政編查館民政部答復各省解釋疑義之咨文電報無不搜羅完備以便各議員隨時參攷

一 咨文電報無論見政治官報及各種民報皆不撰事由臨時檢查頗費腦力是編爲議員查攷上便利起見於咨文電報之首皆摘明爲某種事由之標題一經檢查無不明白

一 咨文電報既撰事由若無目錄以總其成仍恐參考上有不便利爰於篇首編列簡明日錄首列資政院次諮議局次自治會全書體例均仿此俾閱者易於檢查

一是編分資政院諮議局自治會三類每類又分 上諭章
程奏摺咨文電報五項依次編列其有僅列三項或四項
者皆因中央官廳對於此類並無此項無從搜集非缺而
不備也

一各省諮議局於去年開局資政院現亦開院以後關於此
二類新發生之事件諒不多見故搜羅可信其無遺自治
會各省正在籌辦新問題尙時有發生祇得隨時搜集俟
再版時再行增入閱者諒之

一是編卷帙浩繁校對難期周密恐不免有錯誤之處尙須
隨時更正海內 宏達幸教正焉

編 者 識

資政院

上諭

奏摺

資政院會奏續擬院章並將前奏各

章改訂開單呈覽摺

資政院會奏資政院議員選舉章程

摺

資政院奏擇定貢院舊址建築資政

院請旨飭修摺

資政院奏部撥欸項樽節開支如有

不敷再請酌擬片

院章

議員選舉章程

電文

浙撫擬請資政院章程早日頒布以

便接續籌辦節省經費致憲政編

查館電○附覆電

浙撫詢選舉資政院議員議長是否

在被選之列致憲政編查館電○

附覆電

浙撫詢互選資政院議員是否照定

額加倍互選致憲政編查館電○

附覆電

閩督詢選舉資政院議員辦法致憲

政編查館覆電○附覆電

陝撫詢互選資政院議員諮議局議

長副議長能否有選舉權及被選

舉權致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閩督詢選出資政院議員八名應否

依次送院致憲政編查館電○附

覆電

閩督詢選舉資政院議員所謂前列

係作何解釋致憲政編查館電○

附覆電

魯撫詢選舉資政院議員諮議局議

長副議長能否聲明不被選致憲

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湘撫詢父爲資政院議員子充諮議

局議員應否迴避致憲政編查館

電○附覆電

川督詢資政院選舉納稅多額議員

其所納正稅及公益捐係指何項

而言致憲政編查館電

資政院爲召集議員以本年八月二

十日爲召集期致各省督撫電

資政院爲旅費山京發給並隨帶執

照到院致各省督撫電

資政院爲僭定法律學堂爲議場通

知各省督撫電

理藩部爲關於藩務議案應先期預

備致邊省各督撫及各將軍都統

并各大臣電

議 員 必 携

魯撫詢東省資政院議員額定六人
其二倍之率是否選出十八人致
資政院電○附覆電

湘撫詢互選資政院議員正副議長
應否同一與選致資政院電○附
覆電

桂撫詢選舉資政院議員如議長當
選遺缺應如何補充致資政院電
○附覆電

皖撫詢選出資政院議員所遺之額
應如何續選補足致憲政編查館
電○附覆電

贛撫詢互選資政院議員可否緩至

目 錄

閉會後致資政院電○附覆電

湘撫詢資政院章程內所謂前列當
選人是否合三次當選者比較其
得票之多寡爲憑抑僅就每次得
票之多寡分計致資政院電○附
覆電

晉撫詢召集資政院議員定於何時
該員等是否常駐致資政院電○
附覆電

粵督詢保送碩學通儒議員是否不
以本省人爲限致資政院電○附
覆電

川督詢選舉資政院議員後選者得

票較多應如何辦理致資政院電

○附覆電

陝撫詢納稅多額是否總括資產而

言致資政院電○附覆電

滇督詢資政院議員執照何日頒發

致資政院電○附覆電

署粵督爲資政院議員互選章程第

十條疑義致資政院電○附覆電

吉撫爲資政院議員互選章程第十

條疑義致資政院電○附覆電

東督爲宗室覺羅互選當選人員是

否年滿三十歲爲合格又每戶是

否只許一人有互選權致資政院

電○附覆電

皖撫爲互選資政院議員當選票數

錯悞其實有被選票數滿再選舉

當選票額可否爲第二次當選人

致資政院電○附覆電

桂撫詢資政院未召集以前可否暫

准充諮議局議員致資政院電○

附覆電

資政院爲資政院議員除不得兼充

諮議局議員外充當他項差務者

開會時應酌派代理致浙撫電

資政院議員錄

諮議局

議 員 必 携

上諭

章程

議員選舉章程

奏摺

憲政編查館奏議覆考察憲政大臣

于式枚奏陳諮議局章程權限摺

憲政編查館奏議覆禮親王等奏請

京旗專額議員援案免扣資俸摺

憲政編查館奏定章程應以官定

解釋爲據片

憲政編查館奏議覆吳士鑑奏請申

明議案權限摺

憲政編查館奏議覆吳士鑑奏各省

議員限制兼差片

憲政編查館奏京旗初複選事宜歸

併順天府屬辦理摺

憲政編查館奏請 旨飭下民政

部札令內外城巡警總廳各派總

管理員一人會縣辦理片

管理京旗諮議局籌辦處王大臣奏

專額議員選舉完竣請裁撤籌辦

處摺

咨文

憲政編查館咨各省督撫設立諮議

局籌辦處文

憲政編查館咨行各省駐防議員額

議 員 必 携

數以學額爲標準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浙撫駐防選舉監

督並選舉資格及世職人員各種

辦法文

憲政編查館咨送各省督撫解釋諮

議局章程疑義印本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晉撫將諮議創辦

所改稱諮議局籌辦處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甘肅新疆巡撫將

現設諮議局一律改稱諮議局籌

辦處文

憲政編查館咨行各省諮議局應辦

預算決算事件辦法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湖廣總督解釋諮

議局章程第三條第四款疑義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京旗諮議局籌辦

處八旗官員應以參佐正印人員

爲限餘照本章程第三條辦理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順天府京營地面

諮議局選舉暫予變通由步軍統

領衙門派總管員二人合同辦理

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京旗諮議局籌辦

處諮議局章程第三第四條是選

舉資格第五條是被選舉資格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京旗諮議局籌辦

議 員 必 携

處京旗專額議員不能照第七條

一欸概加限制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歸化城副都統專

額議員數目不得援照東三省新

疆辦法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直督京旗專額議

員初選複選辦法文

憲政編查館爲優拔試期與選舉期

相近咨行禮部學部文

憲政編查館咨各省督撫各埠華僑

准其按照人數公推公正紳商作

爲本籍省分諮議局參議員文

憲政編查館擬請將優拔試期展限

咨行禮部學部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京旗諮議局籌辦

處京旗專額議員自應免扣資俸

應由貴處援案奏明辦理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京旗諮議局籌辦

處東西陵及左右翼等處

議員名額應即歸入京旗議員十

名之內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順天府變通京旗

及各駐防投票辦法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農工商部華僑參

議員名額及條陳意見或回國報

名附席各辦法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農工商部華僑參
議員照內地議員發給執照投筒
開票可由領事或商會總董監督
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直督諮議局議場
坐席布置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直督凡遇有關於
順天府與熱河各屬議決施行之
議案應由直督會商熱河都統及
順天府尹核奪辦理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魯撫凡諮議局遇
有必須調查卷宗可函請各署局
抄交毋庸派員逕往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魯撫建議會名目
與諮議局牽混應令改正妥善再
予立案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滇督議員與釐員
滋鬧各節辦法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民政部調查租界
選民應與調查租界外居民選民
一律辦理文
憲政編查館咨覆鄂督各署局對於
諮議局函請抄交之件不得延置
不理文
憲政編查館通咨各省督撫諮議局
對於督撫提出議案不准有議決

議 員 必 携

作廢等情以符定章文

憲政編查館咨各省電詢諮議局章

程疑義文

憲政編查館咨行各省議員如有悖

謬營私實迹及犯罪確據可斥退

懲辦文

電文

浙撫爲諮議局複選被選人是否以

籍隸各該廳州縣及其寄居人爲

限並開復原銜及蔭生官員等疑

義致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浙撫爲諮議局複選缺額應否再選

及上控期間複選初選相距僅止

兩月等疑義致憲政編查館電

附覆電

浙撫爲元電所示寄居人合格是否

專指諮議局章程第四條解釋致

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浙撫爲諮議局章程寄居人三字是

否以府廳州縣爲準致憲政編查

館電○附覆電

浙撫爲諮議局章程本省籍貫及寄

居人解釋兩歧並武舉武生能否

予以選舉資格致憲政編查館電

○附覆電

浙撫爲師範傳習所與初級師範學

堂畢業生是否一律有選舉權致

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浙撫爲諮議局章程第七條疑義致

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浙撫爲書吏是否有選舉權致憲政

編查館電○附覆電

憲政編查館爲諮議局選舉本省人

寄居異府州縣准予變通呈明寄

居地方選舉監督一律投票致各

省電

憲政編查館爲諮議局駐防選舉所

有頒發告示及知會等事由地方

官專辦致各省電

浙撫爲奉祀生可否比照蔭生並鄉

圖董圩村長等可否作辦理公益

事務論初選當選執照複選投票

後應否繳銷致憲政編查館電○

附覆電

憲政編查館爲諮議局選舉滿城地

方可酌劃初選投票區仍不得另

設開票所致各省電

滇督爲變通初選複選日期致憲政

編查館電

滇督爲諮議局選舉章程第九十八

條一百一條五十四條疑義致憲

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議 員 必 携

江督爲諮議局選舉資格疑義分甲

乙丙丁戊己六項致憲政編查館
電○附覆電

魯撫爲諮議局章程第三條三項第
六條五項七項疑義致憲政編查
館電○附覆電

蘇撫爲諮議局章程第三條疑義致
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魯撫爲武舉可否照文七品武五品
之例又參革人員可否留其出身
致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黔撫爲諮議局選舉資格及選舉疑
義分甲乙丙丁戊己六項致憲政

編查館電○附覆電

吉撫爲諮議局章程第三條第五項
疑義致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川督爲諮議局被選舉資格是否限
于選舉人名冊並不動產字義以
何爲標準致憲政編查館電○附
覆電

閩督爲與中學堂同等程度畢業生
是否有選舉權又本省寄居人可
否在寄居地方投票致憲政編查
館電○附覆電

桂撫爲諮議局議員是否不以人名
冊爲限致憲政編查館電○附覆

議 員 必 携

目 錄

電

皖撫爲諮議局章程第三條三項五

項第五十六條等疑義致憲政編

查館電○附覆電

魯撫爲諮議局章程第三條疑義致

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湘撫爲諮議局選舉章程第二條疑

義致憲政編查館電

湘撫爲諮議局章程第二條案語疑

義致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黑撫爲諮議局選舉區域及資格如

不識文義並蔭生旗員僧道等疑

義致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皖撫爲諮議局章程第四條疑義並

能否酌予變通致憲政編查館電

○附覆電

奉撫爲奉天龍興之地諮議局選舉

及被選舉能否特別變通致憲政

編查館電○附覆電

江督爲諮議局再選舉當選票額可

否不以第一次實到投票總數計

算致憲政編查館電○附覆電

憲政編查館爲旗蒙人等僅識滿蒙

文字者仍以不識文義論致黑龍

江電

歸化爲諮議局選舉土默特蒙古可